

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四楼一号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高松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会议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。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3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(二) 会议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 披露的《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54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(三) 会议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，关于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(四) 会议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，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并按相关规定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，不存在随意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等情形。

《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(二)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